

## 第二節、大學的發展趨勢與角色轉變

在經歷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德、日、英、美等國開始對高等教育所扮演的角色改觀，逐漸認同學術研究也能為國家帶來實質利益。如戴曉霞(民 88)指出，在 1950 及 1960 年代興起的現代化理論及人力資本論就開始非常強調教育對經濟發展的貢獻。到後工業時代，D. Bell 所說的「知識工作者」更取代了工業革命的藍領工人，高等教育已被視為是創造人力資源、刺激經濟、提升國際競爭力的重要基礎。誠然，教育擴張是二十世紀末的重要教育現象，在全球高等教育的迅速擴張下，高等教育由以往政府主導的方式轉變為由市場機制的管理模式，解除對公私立大學的管制與賦予高等教育更大的自主空間(湯堯 民 87)。在這些持續性的觀念下，大學角色與定位有了明顯的轉變，各國的高等教育政策都先後地指出高等教育不應只限於少數族群的特權，而應配合經濟發展需求及國家利益而將之普及化，從而奠定了高等教育在世界各地急速擴張的基礎。各國雖然因國情背景不同而有不同的發展歷程，但就整體而言，其高等教育在特質上的轉變還是可以歸納為下列四大方向。

### (一) 學生人數劇增，走向普及化

許多國家的高等教育已經由就學率 15% 以下的菁英型(elite type)，走向就學率 15% 至 50% 的大眾型(mass type)，甚至就學率 50% 以上的普及型教育(universal type)(戴曉霞，民 88)。而根據聯合國教育科學暨文化組織(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ESCO)的統計，大學生占同年齡層的比例在已開發國家中，已從 1969 年的 15% 劇增至 1991 年的 40%；而同一時段，在開發中國家比例則由 7.3% 增長至 14.1%，顯示出高等教育一致性的擴張趨勢。

### (二) 功能擴充，發展方向彈性多元

歐洲各國在工業革命以前，學生多以貴族和上層社會子弟為主。工業革命之後，雖然有所變革，但仍抱持著大學的主要功能乃在於高級文化的傳遞和年輕紳士培育的基本理念。然而，隨著各國對經濟發展的日趨重視，高等教育的功能已經不再限於社會領導階層的培育，它必須配合國家及經濟發展的需求，而涵蓋職業的準備與訓練。同時，經濟發展所帶來的富裕生活，使人們普遍期望能由教育充實內涵和提升生活品質，高等教育因此除了必須為國家培訓人材外，還需迎合

社會的消費性需求。功能的擴充使高等教育採取了多樣性的發展型態 (diversification)，而在學生類別、課程內容、教學方法、經費來源、研究取向及學校規模等方面，都有了不同的特色以因應不同的需求。

### (三) 自主性提高，獲得教育自由

高等教育由戰後至 1970 年代末便開始由國有化(nationalization)走向私有化(privatization) (戴曉霞 民 88)。其主要原因便是因為高等教育的全面擴張對國家財務造成沈重的負擔，因此政府支助高等教育的能力普遍降低，特別是在一些走社會福利制度的國家，例如英國、比利時、瑞典、澳洲等，政府必須挹注大筆經費以解決因為社會高齡化而引起的各種問題，沈重的財務負擔迫使政府必須將私有資源引入高等教育(Geiger, 1991)。而高等教育走向私有化的結果便是高等教育開始脫離國家的掌控，獲得人事、行政與財務上的自主權。另外，政府也希望給予高等教育更多的自主權，以彈性地應用教育資源，加強高等教育的內部效率(例如學生單位成本)及外部效率(如研究成本及畢業學生之素質)。從另一方面來說，政府將決定權下放給學校，也就是認同高等教育組織已有能力以作出成熟的決策，祛除向政府徵詢他們本身可作主的事。

### (四) 走向終身教育，年齡結構改變

早期的社會環境變遷緩慢，所謂「一技在身終身受用」，一個人只要擁有一種專長，即可終身滿足其職業上的需求。當時教育的規劃因此只著重一次性的教育，而人們也普遍把教育視為職前的準備，當完成學校教育投入社會後，即沒有再受教育的需要。我國早期的情況便是如此。然而，產業的更迭使得人們所掌握的知識技能無法停留在原地不動，尤其產業之中的高科技產業，即時更新知識與技能更是工作生涯中必備的認知。因此，社會人士回流校園的需求與必要性就因而與日俱增。教育白皮書(民 89)便有一段如此寫道：「隨著社會的快速變遷與資訊的暴增，個人對教育的需求已不再侷限於人生的某一階段，而是終其一生都必須不斷接受新的資訊、學習新的技能，才能適應快速變遷的社會。在教育的體系上也必須配合終身學習的需要加以調整。大學必須提供回流教育的機會，讓人生中每一階段需要學習的個人，都有機會進入大學學習所需的知識，教育制度的設計也將變得更為彈性，除了學校的學習外，非屬正規學校之校外學習型組織與學校教育也將形成更緊密的結合，建構成一個終身學習的社會。」

在 1995-1996 年度，加拿大、美國、澳洲和我國的粗在學率(註一)分別為

90.2%、81.0%、75.6%和 56.1%；相對應於這四國 40.5%、34.7%、31.3%和 33.3%的淨學率(註二)，我們可以看出回流教育的風氣確實已在社會當中形成(教育部，民 89)。

$$\text{註一：高等教育的粗在學率} = \frac{\text{大專學生人數}}{\text{18至21歲人口數}}$$

$$\text{註二：高等教育的淨在學率} = \frac{\text{18至21歲大專學生人數}}{\text{18至21歲人口數}}$$

上述大專生學生人數不含空大、專科補校及五專前三年

#### (五) 積極回應市場需求，結合市場力量

除了結構性的改變之外，使用者付費的學費政策及自籌財源的經費政策都迫使高等教育機構必須注意高等教育市場的供需關係。Dawkins (1988) 就曾明白表示「固然發展良好的高等教育體系將有助於經濟發展，高等教育的存在何嘗不是依賴經濟的成長與力量」。「高等教育機構不可能期望政府只是扮演銀行或郵局的角，提供無條件、源源不絕的經費。」(戴曉霞，民 88)。此時，各國政府不但強調高等教育對經濟發展的重要性，更點出高等教育與經濟之間相互依存的关系。同時因應全球化(globalization)時代的來臨，結合市場力量促進高等教育的發展更是必然趨勢。教育市場全球化是指各教育團體之間在管理經營上愈來愈相互依存，課程與教學，服務，資本和經營技術越過邊界的流量愈來愈大，各國對師資、課程研發和技術轉讓的開放，不緊為學校經營製造了新的市場機會，而且使得來自國外的競爭對手能夠進入它們的國內市場。